

常州快克锡焊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鉴证报告	
关于募集资金 2016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6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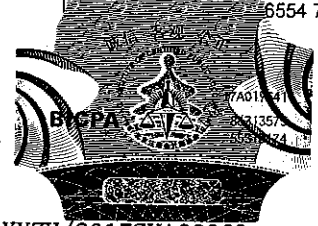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86(010)6554 7190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17SHA20063

常州快克锡焊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常州快克锡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常州快克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6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常州快克股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常州快克股份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常州快克股份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常州快克股份公司披露2016年度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应被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likely belonging to the first CPA.



中国注册会计师：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likely belonging to the second CPA.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七 年 四 月 二十一日

常州快克锡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16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常州快克锡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本公司或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编制了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6]2358号”文《关于核准常州快克锡焊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00万元，每股面值1元，实际发行价格每股16.5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79,5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9,440,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50,06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11月2日全部到位，并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11月2日出具“XYZH/2016SHA20237”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根据2014年5月7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

根据2014年5月22日，本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

及《常州快克锡焊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承诺投资如下：

常州快克锡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6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6 年 11 月 2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项目备案机关	项目备案号
1	智能化精密锡焊设备项目	29,978.00	28,957.00	武进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武发改行审【2014】16号
2	研发中心项目	6,127.00	6,049.00	武进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武发改行审【2014】13号
	合计	36,105.00	35,006.00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350,060,000.00
减: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7,667,834.00
其中: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年度使用金额	17,667,834.00
其中: 募投资金置换	14,417,345.00
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	3,250,489.00
加: 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净收入	653,709.53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333,045,875.53

注1: 本公司根据2016年12月8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 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4,417,345.00元, 截至 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置换14,417,345.00元。

注2: 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与期末募集资金账户结余金额差异2,167,000.00元, 系本公司以非募集资金账户支付发行费用92,000.00元, 剩余2,075,000.00元发行费用尚未支付所致。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 保护投资者权益,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

常州快克锡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6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6 年 11 月 2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了《常州快克锡焊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和使用,并于2016年 10月31日与上述银行及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	489769337921	279,505,771.4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	32050162673600000339	55,707,104.07
合计		335,212,875.53

常州快克锡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6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6 年 11 月 2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35,006.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66.7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66.7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化精密锡焊设备项目	否	28,957.00	28,957.00	1,282.99	28,957.00	1,282.99	1,282.99	-27,674.01	4.43%		--	--	否
研发中心项目	否	6,049.00	6,049.00	483.79	6,049.00	483.79	483.79	-5,565.21	8.00%		--	--	否
合计	—	35,006.00	35,006.00	1,766.78	35,006.00	1,766.78	1,766.78	-33,239.22	5.05%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常州快克锡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6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6 年 11 月 2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根据 2016 年 12 月 8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4,417,345.00 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置换 14,417,345.00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常州快克锡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6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6 年 11 月 2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6年度公司未变更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6年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如实地履行了披露义务，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均不存在违规情形。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营业执照

(副本)⁽³⁻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叶韶勋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2日至 2042年03月01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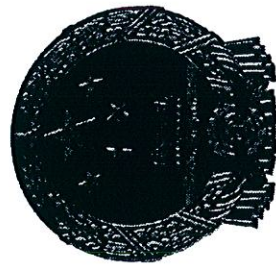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2016 年 01 月 22 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叶韶勋

办公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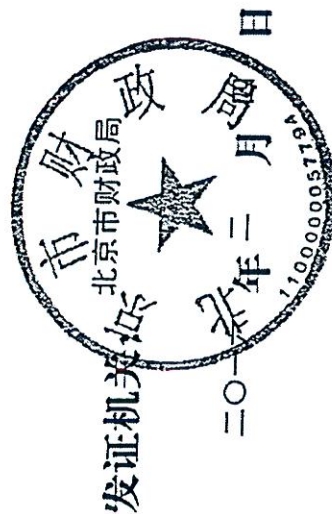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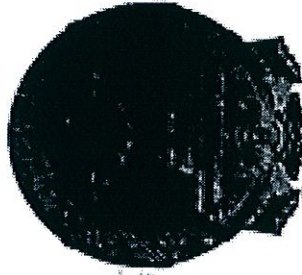
注册资本(出资额): 3583.2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07-07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170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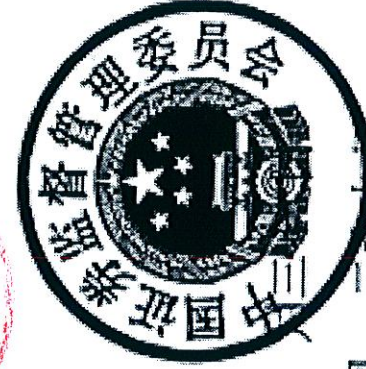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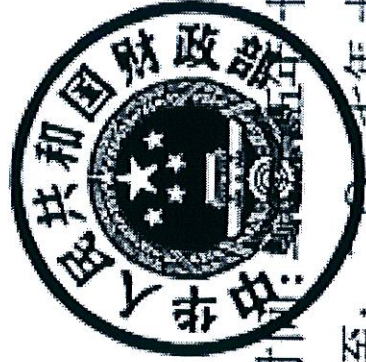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张克

证书号: 16

发证时间: 2017年10月

证书有效期至: 2017年10月



证书编号: 100000910645
 批准注册协会: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1999年9月28日

2016 is valid for ano. 2010
 合格, is valid for ano. 2010
 this renewal.

CPA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BICPA
 BEIJI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1999年9月28日

姓名: 唐炫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2年5月10日
 工作单位: 信永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512930720510351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按检验合格, 照此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2017
 2011
 2012
 2013

CPA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BICPA
 BEIJI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2002年12月6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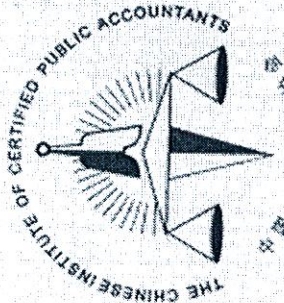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2月4日



姓名 吴晓蕊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9-08-1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40803790817102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00413001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发证日期: 2007 年 08 月 23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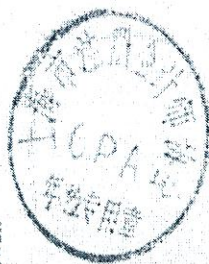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7年 4月 30日

2007年 4月 30日